

索引号:	11220000MB1726532P/2026-00385	分类:	综合政务（其他）;报告
发文机关:	吉林省政务服务和数字化建设管理局	成文日期:	2026年03月02日
标题:	吉林省政务服务和数字化建设管理局关于2025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发文字号:	吉政数文〔2026〕11号	发布日期:	2026年03月17日

吉林省政务服务和数字化建设管理局关于2025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吉政数文〔2026〕11号

省政府并省委:

2025年,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省政务服务和数字化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将法治建设贯穿于政务服务和数字化改革全过程、各方面,着力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全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情况

(一)强化法治理论学习,充分发挥领学促学带动作用。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民法典及与政务服务和数字化工作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纳入年度学习计划,全年开展专题学习研讨6次,带头尊崇法治、

敬畏法律、了解法律、掌握法律。坚持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充分发挥领学促学示范带动作用，健全完善以“党组领学、机关党委督学、党支部研学、青年学习小组促学、党员个人自学”为主体的“五学联动”体系。认真执行“第一议题”制度，研究重要问题和重点工作，对标对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养成全面准确领会精神实质、紧密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的习惯。建立“1+1+N”学习研讨机制（即1名领导班子成员领学、1名处室负责人研讨交流、随机点名列席年轻干部发言），着力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

（二）聚焦高质量发展，以数字吉林建设为牵引，激活数据动能，在赋能振兴实践中彰显担当作为。一是强化数字吉林建设工作统筹和顶层设计。推动成立吉林省数字吉林建设领导小组，组建智慧农业、智能制造、智慧文旅、智慧政务、智慧应急、智慧交通、智慧康养7个工作专班。扎实有序推进数字吉林建设“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结合省情实际，优化完善数字吉林建设总体方案和专项方案。二是夯实数字基础设施。推动算力基础设施能级提升，全省算力总规模达到2407P，较2024年实现翻番。指导长春市组建长春都市圈数据标注产业联盟，搭建通用智能标注公共服务平台。三是推动数字经济提质增效。加强数据企业入库培育工作，初步建成涵盖数据资源、技术、服务等领域851家企业的吉林省数据企业信息库。指导长春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获评国家数据产业集聚区建设试点。组织开展“数据要素×”大赛吉林省分赛，围绕工业制造、现代农业、交通运输等14个赛道打造可感可及的应用场景，并获2025年“数据要素×”大赛全国总决赛开拓探索奖。

（三）加强部门协同和服务集成，优化政务服务，在践行为民宗旨中提升企业群众满意度、获得感。一是推进“一网通办”提质增效。全省政务服务事项网办发生率较2024年显著提高。2025年12月10日，长春现代化都市圈首批33项跨域通办事项上线。二是实现线下服务“只进一门”全覆盖。开展推动省市县三级政务服务事项线下“只进一门”专项行动，全省事项进厅率平均超97%。三是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2025年国务院发布的两批次18个由省级统筹实施的重点事项已全部上线运行，持续压减申请材料、办理环节、办理时限和跑动次数。四是纵深推进接诉即办改革。按照国务院和省政府工作部署，结合工作实际，形成《关于全面提升12345热线服务质效的工作方案》，经省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予以印发；制定接诉即办管理办法、数据提取规范，优化业务管理指标，并在《吉林接诉即办》简报中通报相关情况，压实各地各部门责任，持续提升规范管理水平。

（四）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活力，在服务经营主体中厚植发展沃土。一是高质量完成《吉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修订。严格履行立法程序，广泛征求意见，聚焦经营主体保护、市场环境、政务服务等关键环节，对条例进行修订，2025年12月4日经省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2026年1月1日起正式施行，为全省营商环境建设提供了更坚实有力的法治保障。二是实施营商环境优化提升行动。牵头制定《吉林省持续优化营商环境2025年重点行动方案》，从“促改革”“抓整治”“通渠道”“建机制”四个维度实施重点举措28项，行动方案所涉重点任务全部落地见效。三是畅通政企沟通与诉求解决渠道。定期组织政府与企业之间的常态化沟通活动，并与24个外埠驻吉商会建立常态化联系。完成2025-2026年度省市县三级营商环境监

督员和监测点征集工作，充分发挥社会监督作用，精准高效发现营商环境问题。四是规范公共资源交易与涉企监管。将“双盲”评审范围由施工类扩大至勘察、设计、监理、工程总承包等全部工程类别。全省已有 1774 个项目、3198 个标段实施“双盲”评审。上线公共资源交易智慧监测系统，为各级行政监督部门和纪检监察、公安、审计等机关开通监测账户 556 个。

二、存在的不足

省政务服务和数字化局在法治政府建设方面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还存在一些短板和不足。一是法治理论学习的系统性和深度仍有提升空间，个别干部职工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理解和运用还不够透彻，将法治精神深度融入政务服务和数字化工作实际的结合度有待加强。二是数据领域法治化建设有所不足，在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公共数据资源登记等数据领域，部分工作仍处于探索阶段，法治化建设相对滞后，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数据价值的充分释放和数字经济的健康发展。三是法治宣传的力度仍有待进一步加强，我局完成了《吉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的修订工作，利用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媒体进行了宣传，但宣传方式和渠道相对单一，对新媒体的运用不够充分，覆盖面和渗透力有待提升。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6 年是实施“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省政务服务和数字化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决策部署，聚焦“十五五”规划开局起步，以更高标准、更实举措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与政务服务、数字化改革

深度融合，为吉林在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推动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贡献坚实力量。

（一）强化理论武装，提升法治素养。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将其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干部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制定党员干部法律法规学习清单，组织法治专题讲座，推动形成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结合政务服务和数字化建设工作实际，开展针对性的法律知识培训，切实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的能力。

（二）健全制度体系，夯实法治基础。加强调查研究，积极借鉴先进地区经验，结合我省实际，加快推动相关制度建设。研究制定吉林省公共数据管理办法，规范公共数据使用行为，促进数据资源高效利用。探索建立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配套制度，研究数据产权界定、数据交易规则、数据收益分配等关键问题。

（三）创新宣传方式，增强法治意识。在继续利用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官方平台开展宣传的基础上，运用新媒体传播方式，解读《吉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组织现场宣传，引导企业和群众增强法治观念，自觉运用法律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营造公平透明、稳定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特此报告。

吉林省政务服务和数字化建设管理局

2026年3月2日